

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

108 年 01 月 02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

111 年 01 月 19 日課程發展委員會修正

壹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5 年 10 月 17 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50111992 號函「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」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教師發揮集體智慧，發覺學生學習困難，改善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十二年國民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內涵，活化教師教學及提升教學成效與品質。
- 三、藉由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與專業回饋，厚植教師教材教法、多元評量及補救教學能力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

- 一、校長、正式老師、聘期為三個月以上之代理代課教師，為公開授課人員（以下簡稱授課人員）。
- 二、兼任教師及聘期不足三個月之代理代課教師有意願公開授課者，視為授課人員。
- 三、依十二年課綱實施年級，從 108 學年度起公開授課人員為校長及一年級級科任教師，二至六年級級科任教師於 109、110 學年…逐年實施。

肆、實施方式：

- 一、授課人員應在本校，每學年至少公開授課一次，並以校內教師觀課（以下簡稱觀課人員）為原則。
- 二、公開授課包括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。觀課人員以全程參與為原則。
- 三、公開授課實施方式：
 - （一）公開授課時間，每次以 1 節為原則，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。
 - （二）觀課人員以至少 1 位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。
 - （三）學校應定期邀請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或其他課程及教學相關活動。家長參加教師公開授課注意事項：
 - 1.家長參加教師公開授課活動前，需參與由各校或家長團體所舉辦的公開授課研習知能研習，使公開授課的對話更聚焦及更有教育意涵。
 - 2.家長需全程參與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，始能參加教師公開授課活動。
 - 3.家長參與教師公開授課應遵守觀課倫理(參考附錄三)，不對教師教學作評價，而是觀察學生學習表現。
 - （四）校內公開授課得結合以下方式辦理：

1. 教師專業學習社群。
2. 輔導團到校（分區）諮詢、教學支持團隊。
3. 議題融入領域教學。
4. 課程與教學創新相關計畫（例：分組合作學習、活化教學計畫、實驗教育計畫等）。
5. 學校定期教學觀摩。

伍、授課人員應擬訂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，經各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或年段會議討論通過後，由相關處室彙整核定，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公告於學校網頁（參考附錄一）。

陸、公開授課實施流程：

- 一、共同備課：授課人員應於公開授課前，與觀課人員於專業學習社群、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或年段會議時，針對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與教師教學觀察的內容進行專業對話，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共同備課紀錄表（參考附錄二）。
- 二、教學觀察：教學觀察前授課人員得提醒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（參考附錄三），並提出教學活動設計或教學媒體，供觀課人員參考；學校得提供觀課人員教學觀察紀錄表（參考附錄四），以利教學觀察中進行活動記錄。觀課人員於觀察過程中，至少拍二張數位照片（參考附錄六），並填寫「公開授課活動照片」表格。
- 三、專業回饋：由授課人員及觀課人員於公開授課後，就該公開授課之學生課堂學習情形及教學觀察結果，進行研討，並由授課人員完成專業回饋紀錄表（參考附錄五）。

柒、完成公開授課之授課人員，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接受教學觀察及專業回饋紀錄，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；觀課人員得檢具參與共同備課、教學觀察及所提供之專業回饋紀錄，由學校核給研習時數證明。

捌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核可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時間規劃表

編號	授課人員	授課班級	領域名稱	教學單元	共同備課			教學觀察			專業回饋			觀課人員
					日期	節次	地點	日期	節次	地點	日期	節次	地點	
01	王○彰							下學期						
02	林○民	601	體育	樂樂棒球	114.4.14	5	教務處	114.4.15	7	操場	114.4.16	4	教務處	王○弘
03	靳○穎							下學期						
04	洪○嵐							下學期						
05	洪○謙	601	彈性	Canva	114.03.24	1	電腦教室	114.03.24	3	電腦教室	114.03.24	4	電腦教室	林○民
06	王○淳							下學期						
07	鄭○云	201	生活-美勞	第三單元 泡泡派對	113.11.08	1	美勞教室	113.11.11	2	美勞教室	113.11.11	4	美勞教室	王○淳
08	邱○萱	資源班	社會技巧	特殊需求- 保持彈性	113.11.22	4	資源班教室	113.11.29	早修	資源班 教室	113.11.29	4	資源班 教室	黃○萱
09	黃○萱	資源班						下學期						邱○萱
10	蔡○潔							下學期						
11	王○弘							下學期						
12	葉○瑜	101						下學期						
13	蔡○華	102						下學期						
14	徐○美	201						下學期						
15	王○蕙	301						下學期						
16	邱○霞	401	社會		114.01.02	5	四忠教室							
17	黃○汝	501						下學期						
18	林○平	601	數學	7-2 秒速分速時速	113.12.17	4	六忠教室	113.12.24	4	六忠教室	113.12.24	5	六忠教室	邱○霞

備註：(一) 公開授課時間如規劃於上學期，各欄位請詳細填寫；如規劃於下學期，請於「日期」欄填寫「下學期」即可。

(二) 公開授課時間，每次以 1 節為原則，並得視課程需要增加節數。

(三) 觀課人員以至少 1 位校內教師觀課為原則。

附錄二

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共同備課紀錄表

共同備課時間： 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 第○○節 授課人員：

共同備課人員：

項次	內容紀錄
共備內容紀要	<p>壹、學生先前的學習表現</p> <p>貳、教學觀察的內容 (得參考以下內容或附教案)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一、單元名稱：二、學習目標：三、學習重點 (學習表現和學習內容)四、學習活動設計 <p>參、觀察重點</p>
共備歷程討論重點	<p>壹、教學難點或學生迷失概念</p> <p>貳、針對教學難點提出的建議</p> <p>參、有助益的教學策略</p>

公開授課倫理與重點

一、 公開授課倫理：請遵守進入學生學習殿堂之禮儀，觀課時專心觀察、聆聽與記錄學生的學習表現，基於維護並尊重學生學習環境之自主性，參與觀課時不發言、不干涉、不交談，共同遵守以下事項：

- (一) 為尊重教師、學生、不干擾上課，請提早幾分鐘進入教室。
- (二) 細心觀察並記錄學生的學習狀況。
- (三) 維護教學互動之場域，不干涉學生學習歷程。
- (四) 觀課時，不進入學生與教師視線交流之區域。
- (五) 觀課時不得交談及使用手機，課程中如需交談，請主動移步至教室外討論。
- (六) 拍照或攝影前需經教師、家長及學生同意。
- (七) 授課教師自編教材未經同意不得使用。
- (八) 學生表現僅供專業回饋時討論，不得任意轉述，以確保隱私權。

二、 教學觀察重點，應聚焦於「學生的學習表現」，如：

- (一) 學生的發言是否與教師提供之教材聯結。
- (二) 教師與學生的互動頻率、次數與氛圍。
- (三) 學生實際的學習表現與投入程度。

三、 專業回饋重點：

- (一) 依據學習目標，討論學生學習成功和困惑之處。
- (二) 分析教學觀察時所蒐集的資料，討論學生學習表現。
- (三) 分享自己從教學觀察中學到什麼（而不是發現老師沒做到什麼）。
- (四) 遵守專業對話、權益保護原則，讓教師及學生都獲益。

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專業回饋紀錄表

●公開授課教師：_____ 任教年級：_____ 任教領域/科目：

公開授課教學單元：

●共同議課人員：

●觀察後議課回饋 日期：__年__月__日 地點：

請依據觀察工具之紀錄分析內容，與授課教師討論後填寫：

一、教與學之優點及特色

(含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)：

- 1.
- 2.
- 3.

二、教與學待調整或改變之處

(含教師教學行為、學生學習表現、師生互動與學生同儕互動之情形)：

- 1.
- 2.
- 3.

三、授課教師預定專業成長規劃：

- 1.
- 2.
- 3.

四、回饋人員的學習與收穫：

- 1.
- 2.
- 3.

與會人員簽名：

承辦人：

教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附錄六

高雄市橋頭區甲圍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教學觀察活動照片

--

日期：____ / ____ / ____

活動：_____老師公開授課

--

日期：____ / ____ / ____

活動：_____老師公開授課